

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仁愛路3段136號2樓202室

聯絡人：何美吟

電話：(02) 27541122 分機 211

傳真：(02) 27072709

電子信箱：zona@ncafroc.org.tw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人文創意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6日 擬辦：

發文字號：(110)文藝參字第00772號 一、來文轉本院文化創意事業系、景觀系知悉，
速別：速件 於電子公告欄公告週知，請有意願者逕依規定辦理後續事宜。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 二、陳閱後，文存查。

主旨：本基金會第二十二屆「國家文藝獎」自即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受理推薦，敬請惠予協助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基金會「國家文藝獎」旨在獎勵具有卓越藝術成就，且持續創作或展演之傑出藝文工作者。為使「國家文藝獎」之評選過程審慎嚴謹，特邀請貴單位於受理推薦期間協助推薦適當人選。

二、有關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及推薦表，請至本基金會網站下載（<http://www.ncafroc.org.tw>），或來電索取紙本推薦表。

正本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人文創意學院

副本：

執行長

李文珊